

#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

---

## 关于转发《关于推报 2019 年度“中国电信奖学金”人选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高校团委、学生会、研究生会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遴选和推介一批优秀大学生典型，共青团中央、中国电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全国学联将继续开展 2019 年“中国电信奖学金”推报工作，现将通知转发你们，并就我省工作要求通知如下。

1.因全国分配至各省的“中国电信奖学金·天翼奖”名额较少，各高校团委在推报奖项候选人时无需区分“中国电信奖学金·天翼奖”和“中国电信奖学金·飞 Young 奖”，但需在推报奖项候选人时请注明具体排序，省级评审会统一从各高校推报奖项的第一名候选人中择优评审。

2.各校级评委会由一名校领导主持，由学校团委、相关部门负责人及属地电信公司相关负责人联合组成，负责本校奖学金候选人的资格审查、初评和推荐工作。请各高校团委高度重视，于 12 月 12 日（星期四）前与属地电信公司相关负责人联系（联系方式另行通知）并确定下一步工作计划，严格按照推荐条件遴选候选人。每所高校推荐不超过 3 名候选人，候选人需经过校内公

示，公示时间不少于3个工作日。经公示无异议后，于12月20日（星期五）17:30前报送至团省委学校部（需明确候选人的排名顺序），逾期报送视为弃权。报送材料包括：2019年度“中国电信奖学金”个人申报表、“中国电信奖学金”候选人信息汇总表和“中国电信奖学金”候选人汇款信息汇总表（详见附件2、3、4）。电子版请发送至学校部指定邮箱，纸质材料请加盖公章后寄送至团省委学校部。

3.12月下旬，团省委将组织专门的评审会对各高校团委推报的候选人进行评审，相关结果将报送全国评委会。

联系人：任婕、魏俊宇

联系电话：020-87195612

电子邮箱：gdslxmt@163.com

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寺贝通津1号大院团省委学校部

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办公室



广东省学生联合会秘书处



2019年12月10日

# 关于推报 2019 年度 “中国电信奖学金” 人选的通知

各省级团委基层建设部（学校部）、学联秘书处，中国电信集团各省级公司、股份公司并各省级分公司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遴选和推介一批优秀大学生典型，凝聚和引领当代大学生树立远大理想、热爱伟大祖国、担当时代责任、勇于砥砺奋斗、练就过硬本领、锤炼品德修为，共青团中央、中国电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、全国学联将继续开展 2019 年“中国电信奖学金”推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 一、推荐范围

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各类高等院校在校专科生、本科生、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（不含在职研究生）。

## 二、奖学金设置

分为“中国电信奖学金·天翼奖”、“中国电信奖学金·飞 Young 奖”，具体设置如下。

### （一）“中国电信奖学金·天翼奖”（50 名）

1. 每名学生奖学金金额为人民币 2 万元；
2. 中国电信集团为有意愿的获得奖学金学生优先安排岗位实习；
3. 符合中国电信集团及所属单位招聘条件的，可予以直接录

用。

## （二）“中国电信奖学金·飞 Young 奖”（1700 名）

1. 每名学生奖学金金额为人民币 5000 元；

2. 中国电信集团为有意愿的获得奖学金学生优先安排岗位实习；

3. 符合中国电信集团及所属单位招聘条件的，在同等条件下可优先录用。

### 三、推荐条件

1. 热爱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，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，须为中共党员或共青团员；

2. 品学兼优，积极乐观向上，在青年学生中能够起到可亲、可敬、可信、可学的榜样作用；

3. 在爱国奉献、道德弘扬、科技创新、自立创业、社会实践、志愿公益等方面有突出事迹或成绩者，参加过电信学子公司创业实践项目经历者可优先考虑；

4. 上学年学分绩点在本专业排名前 10%，历次考试没有不及格科目。

5. “中国电信奖学金·天翼奖”候选人还需满足下列条件：创新创业能力突出，取得一定成果。如，获得国家专利、获得“挑战杯”系列竞赛或“创青春”创业大赛全国二等奖（银奖）以上奖励、创新成果被有关方面采纳应用（以上成果、奖励等需出具相关证明）。

#### 四、工作安排

评选工作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至 2020 年 1 月，分全国、省级、校级三个层面实施，安排如下。

1. 校级推荐（2019 年 12 月 20 日前）：各校级评委会由一名校领导主持，由学校团委、相关部门负责人及属地电信公司相关负责人联合组成，负责本校奖学金候选人的资格审查、初评和推荐工作。每所高校推荐不超过 5 名候选人至省级评委会。高校推荐的候选人需经过校内公示，公示时间不少于 3 个工作日。

2. 省级推荐（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）：各省级评委会由各省级团委、学联会同各有关部门负责人及省级电信公司有关负责人和专家组成，负责本地奖学金候选人的推荐工作，对高校推荐候选人进行复评，依照分配名额（见附件 1）将本省份“中国电信奖学金·飞 Young 奖”候选人报至全国评委会，并从中推荐 3 名“中国电信奖学金·天翼奖”候选人。各省级电信分公司可主导确定本省名额的 25%，但入选者须符合推报条件并经过省级评委会审定。具体名额分配等事宜由各省级电信公司与所在省级团委基层建设部（学校部）协商确定。

3. 全国评审（2020 年 1 月 15 日前）：全国评委会由主办单位有关部门负责人及专家联合组成，负责活动的评审、领导和协调工作。全国评委会是奖学金遴选活动的最高机构，具有最终裁决权，对各省份推荐人员进行评审，初步确定获奖者名单并公示，经公示无异议后正式发布。

## 五、其他事项

1. 各地各高校团组织应充分重视、认真组织、广泛宣传，注重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遴选原则，组织开展好本级各个环节的工作。各校园电信营业厅设立咨询点，提供报名咨询、资料领取等服务。

2. 请各省级评委会于2019年12月31日前将复评结果及材料（附件2、3、4发送电子版至全国学联办公室邮箱xuelianban@126.com）上报全国评委会。各省份推荐的“中国电信奖学金·天翼奖”候选人须在申请表中注明。

- 附件：1. 名额分配表  
2. 申报表  
3. 省级候选人信息汇总表  
4. 省级候选人汇款信息汇总表

团中央基层建设部      中国电信集团政企部      全国学联秘书处

2019年12月3日

附件 1

## 名 额 分 配 表

(总计 1750 人)

省份	名额 (人)	省份	名额 (人)
北 京	65	湖 北	77
天 津	35	湖 南	85
河 北	79	广 东	96
山 西	55	广 西	47
内 蒙 古	37	海 南	13
辽 宁	81	四 川	75
吉 林	40	重 庆	44
黑 龙 江	61	贵 州	37
上 海	52	云 南	47
江 苏	103	西 藏	6
浙 江	64	陕 西	62
安 徽	83	甘 肃	30
福 建	61	青 海	11
江 西	64	宁 夏	12
山 东	100	新 疆	30
河 南	94	兵 团	4



### 附件 3

## 广东省“中国电信奖学金”候选人信息汇总表

填报单位（加盖公章）：\_\_\_\_\_

填报人：\_\_\_\_\_

联系方式：\_\_\_\_\_

序号	姓名	省份	学校	性别	民族	政治面貌	学历	专业	简要事迹（200 字内）
									（需明确候选人的排名顺序）

附件 4

## 广东省“中国电信奖学金”候选人汇款信息汇总表

填报单位（加盖公章）：\_\_\_\_\_

填报人：\_\_\_\_\_

联系方式：\_\_\_\_\_

姓名	所属地区	学校名称	身份证号	银行卡号 (仅限中国银行储蓄卡)	开户行信息 (要求准确到省市县支行)	开户行号	联系电话